吉隆坡臺灣學校辦理

僑委會 2021 年「全球僑校學生暨僑生華語歌唱大賽」初賽比賽辦法 一、依據:中華民國 110.6.8 馬僑字第 110204B 號函辦理。

- 二、參賽資格:依僑委會比賽辦理
 - (一)、本校在校生,出生日期介於2000年10月8日至2009年10月9日之間。
- (二)、本校同學除了持有中國大陸護照者不能報名外,都可以報名參加。 三、截止日期:110年7月11日。

四、報名識別碼: MYS312

五、推選暨獎勵方式

- (一)、依比賽規則學校推選一位同學參加地區複賽。
- (二)、參賽學生除將歌曲上傳至 app 外,以須將電腦評分結果截圖,並上傳 至學務處 Google 雲端硬碟 https://forms.gle/3Am9PKwysU75MakD8
- (三)、參賽同學依兩首歌總分加總後,不分類組進行排序計算名次。
- (四)、不分類組全校取前十名頒給學校獎狀,第一名提報參與地區複賽。 六、本辦法陳校長同意後辦理,修訂時亦同。

「線」唱你的動人歌聲

2021年 全球僑校學生暨僑生華語歌唱

海外 僑 校 學生組	初賽	地區複賽	準決賽	總決賽
比賽 時間	6/14 至 7/11	7/15 至 8/4	8/8 至 8/24	I O/7
比賽 辦法	毎所學校選出 I 位 代表・全球預計選 出 I ,053位代表	由線上AI評分系 統,選出 I I 8位 代表	晉級者自行錄製 表演影片上傳, 由專業評審評選 出15組代表	進入總決賽的參 賽學生,將獲600 美元補助,製作 專業錄影參賽







110年全球僑校學生暨僑生







